

114學年度寒假關宿暨 寒假住宿申請公告

01.

【宿舍關閉時間】

115年1月19日(星期一)

中午12:00準時關閉 12:00後宿舍將全面清空（物品可留置於寢室）



- **非經核准者不得滯留宿舍內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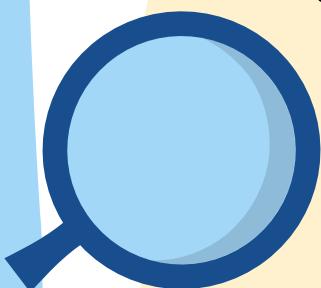
（外籍生及已完成寒假住宿繳費者不在此限）

02

【寒假住宿申請方式】

如需寒假期間住宿，請至住宿中心辦理申請：

- 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月16日止
（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繳費）



【違規留宿處理】

未申請而擅自留宿者，將依規定開罰：

→ 每日宿舍日額 × 10倍 × 住宿天數

